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NG KONG FER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

### 二零一四年中期業績公告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a)	3,308,641	245,285
銷售成本		(2,089,453)	(115,401)
		<b>1,219,188</b>	129,884
其他收益	3(a)	23,712	20,341
其他淨收入	4	1,069	38,175
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	3(d)	135,736	47,400
可供出售證券之減值虧損		(6,791)	(25,134)
分銷及推廣費用		(98,510)	(21,935)
行政費用		(20,363)	(20,958)
其他經營費用		(24,541)	(20,757)
經營溢利	3(b)	<b>1,229,500</b>	147,016
應佔聯營公司扣除虧損後溢利		<b>246</b>	448
除稅前溢利	5	<b>1,229,746</b>	147,464
稅項	6	<b>(181,756)</b>	(16,92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b>1,047,990</b>	130,542
每股盈利 (港幣)			
— 基本及攤薄	9	<b>\$2.94</b>	\$0.37

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詳情列載於附註7。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u>1,047,990</u>	<u>130,542</u>
於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項目可重新分類轉入損益表之金額：			
可供出售證券：			
證券重估儲備金之淨變動	8	<u>(2,484)</u>	<u>(115,486)</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全面收益		<u><u>1,045,506</u></u>	<u><u>15,056</u></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864,200		1,251,900
— 其他物業、廠房及機器			67,367		69,692
— 租賃土地權益			45,191		45,876
			<u>1,976,758</u>		<u>1,367,468</u>
聯營公司權益			13,813		16,643
可供出售證券			391,468		400,788
僱員福利資產			3,309		4,107
遞延稅項資產			4,057		14,527
			<u>2,389,405</u>		<u>1,803,53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11,074		2,882,44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1,433,897		1,931,16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86,334		1,759,565
可收回稅項			35,972		36,557
			<u>4,667,277</u>		<u>6,609,731</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693,679		3,157,737
應付稅項			192,132		40,281
			<u>885,811</u>		<u>3,198,01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781,466</u>		<u>3,411,71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170,871</u>		<u>5,215,246</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30,843		28,093
<b>資產淨值</b>			<u>6,140,028</u>		<u>5,187,153</u>
<b>股本及儲備金</b>					
股本：面值			—		356,274
其他法定股本儲備金			—		1,398,527
股本及其他法定股本儲備金			1,754,801		1,754,801
其他儲備金			4,385,227		3,432,352
<b>總權益</b>			<u>6,140,028</u>		<u>5,187,153</u>

##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礎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有關規定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 2. 會計政策變動

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一個新的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目前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投資實體*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這些發展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期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以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檢閱、用於分配資源及評核分部表現的內部報告為根據。

為內部呈報與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作出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之資料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五個呈報分部：

- 地產發展：發展及銷售物業。
- 地產投資：出租物業。
-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經營危險品汽車渡輪服務、觀光遊覽船及船舶維修及保養服務。
- 旅遊業務：管理及經營旅行社服務。
- 證券投資：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只提呈有關業務分部之分部資料。由於本集團來自香港以外業務之收益及經營溢利少於百分之十，故並未提供地區分部之資料。

#### 分部業績

就評核分部表現及為分部作出資源分配，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礎監控各呈報分部的業績：

收益與費用分配到呈報分部乃參考各個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費用或各個分部因資產攤銷或折舊而產生之費用。

### 3. 分部報告 (續)

#### 分部業績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該等呈報分部資料提呈如下：

#### (a) 分部收益

	總收益		分部間收益之沖銷		由外界顧客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	3,163,785	92,344	-	-	3,163,785	92,344
地產投資	35,798	33,659	38	35	35,760	33,624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62,764	62,503	1,461	978	61,303	61,525
旅遊業務	56,011	61,128	190	138	55,821	60,990
證券投資	1,608	11,127	-	-	1,608	11,127
其他	44,058	31,253	29,982	25,237	14,076	6,016
	<u>3,364,024</u>	<u>292,014</u>	<u>31,671</u>	<u>26,388</u>	<u>3,332,353</u>	<u>265,626</u>
分析：						
營業額					3,308,641	245,285
其他收益					<u>23,712</u>	<u>20,341</u>
					<u>3,332,353</u>	<u>265,626</u>

本集團主要從事地產發展、地產投資、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旅遊業務及證券投資。

營業額包括銷售物業之毛收入、交付顧客貨物之銷售價值、提供服務之收入、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 (b) 分部業績

	呈報分部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	1,067,239	49,222
地產投資 (附註3(d))	154,310	65,969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4,227	28,836
旅遊業務	(4,262)	(1,767)
證券投資	(5,394)	3,104
其他 (附註3(e))	13,380	1,652
	<u>1,229,500</u>	<u>147,016</u>

### 3. 分部報告 (續)

#### 分部業績 (續)

##### (c) 呈報分部溢利之調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由外界顧客所獲取之呈報分部溢利	1,229,500	147,016
應佔聯營公司扣除虧損後溢利	<u>246</u>	<u>448</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b>1,229,746</b></u>	<u><b>147,464</b></u>

(d) 「地產投資」之分部業績包括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為港幣135,736,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7,400,000元)。

(e) 「其他」之分部業績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企業支出及匯兌收益／虧損。

### 4. 其他淨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機器之淨溢利	-	18,19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溢利	658	17,489
匯兌之淨虧損	(942)	(1,633)
出售零件之收入	235	189
沒收按金	-	2,429
雜項收入	<u>1,118</u>	<u>1,511</u>
	<u><b>1,069</b></u>	<u><b>38,175</b></u>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納入) 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地價攤銷	685	684
存貨成本	2,004,321	32,404
折舊	3,001	3,014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608)	(5,873)
利息收入	<u>(26,035)</u>	<u>(13,429)</u>

##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現行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168,546	14,641
過往年度多提之撥備	(10)	–
	<u>168,536</u>	<u>14,641</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出現及回撥	13,220	2,281
	<u>13,220</u>	<u>2,281</u>
	<u>181,756</u>	<u>16,922</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二零一三年：百分之十六點五）計算。

## 7. 股息

### (a) 本期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在中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十仙 (二零一三年：港幣十仙)	35,627	35,627
在中期後與中期股息同時宣派之特別股息 每股普通股港幣九十仙（二零一三年：港幣零仙）	320,647	–
	<u>356,274</u>	<u>35,627</u>

在中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並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 (b) 於中期內批准及派發有關過往財政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中期內批准及派發有關過往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二角六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二角六仙)	92,631	92,631
	<u>92,631</u>	<u>92,631</u>

## 8. 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證券：		
期內確認之公允價值變動	(9,275)	(120,811)
重新分類調整轉入損益表之金額：		
— 出售之收益	—	(19,809)
— 減值虧損	6,791	25,134
	<u>          </u>	<u>          </u>
期內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 證券重估儲備金之淨變動	<u>(2,484)</u>	<u>(115,486)</u>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歸於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047,990,000元（截止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30,542,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356,273,883股（二零一三年：356,273,883股）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無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股份。故此兩期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490,457
減：呆壞賬撥備	—	—
	<u>          </u>	<u>          </u>
	490,457	206,099
現金由持份者持有	902,900	1,585,008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項目	40,540	140,062
	<u>          </u>	<u>          </u>
	<u>1,433,897</u>	<u>1,931,169</u>

除分期應收賬款港幣98,945,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1,358,000元）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費用。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應收關連公司欠款為港幣49,88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0,902,000元），均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內之貿易應收賬款 (扣除呆壞賬撥備後) 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現期	465,106	173,885
一至三個月過期未付	22,043	20,825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過期未付	2,142	10,405
超過十二個月過期未付	1,166	984
	<u>490,457</u>	<u>206,099</u>

貿易應收賬款於發出單據七日至四十五天後到期。在授予任何額外信貸前，尚有超過六十天未償還賬款之債務人一般須清還所有拖欠賬款。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除應付賬款港幣7,486,000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093,000元) 外，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預計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應付關連公司欠款為港幣591,228,000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25,929,000元)，均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之貿易應付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或一個月內到期	628,528	441,231
於一個月後但於三個月內到期	51	997
於三個月後但於十二個月內到期	-	-
超過十二個月	1	8
	<u>628,580</u>	<u>442,236</u>

## 中期業績及股息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除稅後綜合純利為港幣十億零四千八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上升百分之七百零三。每股盈利為港幣二元九角四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三角七仙。

董事會議決派發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十仙（二零一三年：港幣十仙）及為慶祝集團成立九十週年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港幣九十仙。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二）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集團之溢利主要來自銷售「逸峯」住宅單位之收益。「逸峯」之入伙紙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發出，出售「逸峯」之銷售額為港幣三十一億五千二百萬元，已撥入集團之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內。

### 地產發展及投資業務

期內，集團出售「逸峯」之溢利，以及商舖租金及其他收入共港幣十億零九千四百萬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共售出六百九十六個「逸峯」住宅單位，商舖出租率為百份之四十一。「逸峯」為三幢住宅大樓及兩層商場之物業，樓面總面積約為五十四萬平方呎。

「亮賢居」之商舖已全部租出。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灣豪庭廣場」及「嘉賢居」商舖之出租率分別為百分之九十八及百分之六十。

「城中匯」（紅磡內地段第五百五十五號）之預售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展開，該商住物業共有九十五個住宅單位，其中六十個推出應市，供買家選購，反應理想，項目已售出三十六個住宅單位。

本公司就「通州街項目」關於官契「房屋」一詞之涵義續與地政總署澄清，暫時仍未獲悉政府的決定。

###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期內，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共錄得盈利港幣四百二十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八十五，減少的其中一個原因為本年並無一次性售出船舶收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業務回顧 (續)

#### 旅遊業務

因市場競爭激烈及鄰近國家政治不穩，旅遊業務今期之業績虧損達港幣四百三十萬元。

#### 證券投資

由於上半年市道出現調整，集團可供出售證券投資於期內錄得港幣六百八十萬元之減值虧損。

#### 展望

本港零售行業，受國內經濟放緩及訪港旅客減低高檔消費影響，總體營業額近月錄得負增長，預期下半年仍會較為淡靜，有待國內漸次放寬的政策出台和發揮作用，始可重拾增長。

美國經濟穩定轉好，但聯邦儲備局在減少買債的同時，屢次強調不急於加息，令美元中長期利息不升反降。在利息低企的情況下，預期本港樓市短期內平穩發展，置業人仕以自住用途為主。

本集團出售「逸峯」之收入預期仍為集團本年度之主要收益。集團擁有大量現金儲備，會繼續物色投資機會為股東謀取利益。

### 財務回顧

#### 業績檢討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總營業額為港幣三十三億零八百六十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一千二百四十九。增加主要由於「逸峯」之住宅單位銷售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除稅後綜合純利為港幣十億零四千八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之溢利港幣一億三千零五十萬元增加百分之七百零三。溢利上升原因已詳述於本公告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 流動資金、財政來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股東權益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升百分之十八至港幣六十一億四千萬元。股東權益之增加主要由於確認出售「逸峯」住宅單位收入，重估集團投資物業之盈餘增加，及已派發股息之淨額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財務回顧 (續)

#### 流動資金、財政來源及資本結構 (續)

期內，集團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借貸。

集團期內並無重大影響之收購或出售附屬及聯營公司。惟從一間提供按揭貸款予「港灣豪庭」住宅單位買家之聯營公司收取還款淨額約港幣一百五十萬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資產錄得港幣四十六億六千七百萬元及流動負債為港幣八億八千六百萬元。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二點一倍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五點三倍，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所致。

#### 資本與負債比率及財務管理

由於並無借貸，故無陳述資本與負債比率。集團之資產於回顧期內並無抵押予第三方。

集團之融資及庫務事宜在集團層面集中管理。集團之融資安排以港幣折算。若干存款以人民幣折算，相應外匯風險已作定期檢討。如有需要，管理層將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 員工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員工數目約三百人。員工之薪酬按市場趨勢及行業薪金水平釐定。年終花紅則按員工個別之表現酌情支付。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保障計劃、員工訓練及教育津貼。

### 其他事項

#### 暫停股份登記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一）及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其他事項 (續)

### 購買股份、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債券之安排

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從購買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份、購股權、債券或認股權證而獲得利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所載原則。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徵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符合標準守則載列之所需標準。

本公司亦為有關僱員(包括本公司之僱員或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其因為該職位或僱傭關係，乃有可能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內幕消息)採納書面指引，而該指引並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就彼等買賣本公司證券符合守則第A.6.4條。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舉行會議，並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與管理層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其未有修訂的審閱報告將連同中期財務報告發送予股東。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舉行會議。薪酬委員會現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位執行董事。

## 其他事項 (續)

###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載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f.com](http://www.hkf.com)。本公司之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在上述兩個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高演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當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高演先生（主席）及李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歐肇基先生、劉壬泉先生、李兆基博士及王敏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厚鏘先生、梁希文先生、黃汝璞女士及胡經昌先生。